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302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31,1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5,55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5,600,000.0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7月4日出具了会验字[2016]3985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17年2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已经2017年3月17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电力企业一体化管控软件建设项目”和“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建设项目”的相关建设内容，并将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共计6,350万元及其利息变更用途用于建设“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均未发生变更。《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等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协议的签订情况和专户的开立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

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丙方”）、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肥东支行（以下简称“乙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原募投项目“电力企业一体化管控软件建设项目”和“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共 6,350 万元及利息 88.43 万元转入至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肥东支行开设的新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公司将原募投项目对应的招商银行合肥分行政务区支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肥东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注销，原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将同时失效。新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开户和存储情况如下：

甲方	乙方	丙方	募集资金专户账户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 肥东支行	国元证 券	200004401971103000 00059	6,438.43	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对应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公司与乙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3、丙方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季度对公司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4、公司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胡伟、戚科仁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为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公司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公司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

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按月（每月 10 日之前）向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公司一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向公司、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本协议自公司、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后失效。

四、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9 日